附件6

**2021年度澧县农业农村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澧县农业农村局（盖章）

2022年 05月 12 日

**澧县农业农村局2021年度整体**

**绩效评价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机构、人员构成

澧县农业农村局机关现实有在职人数194人，退休人数199人。局机关内设股室23个，包括：办公室、综调室、人事股、法规股、计划财务股、发展规划股、乡村产业发展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市场与信息化股、科技教育股、农业资源保护与利用股、农田建设事务中心、行政审批服务办公室、葡萄办、蔬菜生产办公室、党风政风督查室、工会、安全生产办公室、种子管理站、农学会、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中药材产业发展办公室、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

澧县农业农村局下设机构7个：粮油生产工作站、经济作物生产工作站、植保植检站、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局、县耕地质量监测保护中心、县蔬菜办公室、县农田建设事务中心。 下辖副科级单位7个：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县农业科学研究所、县食用菌研究所、县棉花原种繁殖场、县嘉山良种繁殖场、县农民教育办公室、县农村能源服务中心。

（二） 单位主要职责

1、统筹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三农”工作的措施办法、中长期规划及年度计划。起草农业农村有关规范性文件，指导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管理办法制定。

2、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3、研究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4、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5、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政渔港监督管理。

6、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贯彻执行农产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参与拟订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7、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8、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贯彻执行农业生产资料、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国家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9、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及时调查核实上报疫情并组织扑灭，配合有关部门制定血吸虫病防治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10、负责农业投资管理。编制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1、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2、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13、组织参与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有关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对外交流合作，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14、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 财务情况

根据财务报表数据反映2021年末资产总额为430.88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占比为9.66%，主要是原种子公司呆账，未做账务处理；其他应收款占比为20.02%，主要是农教办借款及原种子公司门面租金；固定资产净值占比68.61%，无形资产净值占比0%。负债156.45万元，其中应付账款占比0.96%，，长期借款占比6.21%，主要是工商银行及财政周转金为以前年度呆账，未做账务处理。净资产295.65万元。

资产负债率为36.31%，单位财务状况较好；单位固定资产成新率为15.20%。

（四） 绩效目标

1、充分利用我县的区位和农业资源优势，进一步做优做强我县的农业特色产业。全县农业特色产业生产面积35万亩、产值30亿元以上，特色农业经济总量占农业经济总量16.9%以上，培育在全省有一定知名度的品牌10个，国家农业龙头企业2家、国家果蔬茶标准园6个、省级特色产业园20个。农产品质量提升、乡村环境优美、乡风文明，治理有效，村民和谐共处，初步呈现乡村振兴的局面。

2、加强推广粮食新品种、新技术，标准化样板引导、发展订单生产、创建区域公共品牌等措施，提高粮食生产效率、质量和种粮积极性，确保我县每年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125万亩以上，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做出应有贡献。

3、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增加农民收入。

4、着力打造高标准的澧县葡萄产业“一园一中心”，使其成为“三个基地”、“三个中心”，引领葡萄产业转型升级。

5、通过农村改厕，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改新建户厕30000个、公厕42个）。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全年总支出55177.24万元，基本支出2979.9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2910.40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69.59万元；项目支出52197.25万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5万元。

一般性支出69.59万元。其中办公费13.86万元; 印刷费1.06万元; 水费3.5万元;电费4.6万元;邮电费0.5万元;差旅费6.08万元; 会议费0.8万元; 培训费0.85万元; 公务接待费4.81万元;工会经费3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3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18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专项支出52197.25万元。其中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专项5万元；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专项693.94万元；农村环境保护专项3万元；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专项172.98万元；病虫害控制专项120.36万元；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137.15万元；防灾救灾专项80万元；农业结构调整补贴专项1073.17万元；农业生产发展专项13972.28万元；农村合作经济专项156万元；农产品加工与促销专项1211万元；农村社会事业专项1775.80万元；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专项142.10万元；农田建设专项10628.70万元；其他农业农村支出专项7069.04万元；农村水利专项3095.86万元；其他扶贫支出专项1358万元；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专项38万元；棉花目标价格补贴专项5915.95万元；其他目标价格补贴专项3314.92万元；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专项14万元；粮食风险基金专项366万元；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专项854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以集中育秧为突破，扛稳粮食安全责任。全县粮食生产实现面积产量“双增长”，全年粮食生产面积达到125.5万亩，比去年增加0.46万亩，总产达到58.3万吨，比去年增加6.8万吨。其中早稻生产面积29.5万亩，较上年增加0.5万亩，完成集中育秧面积11.71万亩，超额完成省定5.2万亩任务。中稻15万亩，一季稻播种面积30万亩，晚稻播种面积31万亩。

（二）以葡萄产业为主导，打造特色产业集群。突出葡萄产业的主导地位，统筹发展柑橘、蔬菜、中药材等农业特色优势产业集群。2021年葡萄种植面积6.7万亩，总产值20亿元以上，成功举办澧县第十六届葡萄节。蔬菜播种面积24.4万亩，产值8亿元。柑橘种植面积20万亩，挂果13万亩，产值3亿元。中药材种植面积5.8万亩，产值8亿元。全县休闲产业实现经营收入4.39亿元。新增“二品一标”认证数3个，全县“两品一标”有效数103个。

（三）以环境整治为抓手，建设美丽宜居乡村。**实施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全县共清除卫生死角7835处，清理农村生活垃圾2.38万吨，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1.97万吨。对273.11公里五大主要公路干线实行分段保洁。**实施“厕所革命”。**共排查2013年以来建设的农村户厕30246座，完成了26702个户厕和42座公厕新建任务。**实施美丽乡村建设行动。**全面落实美丽乡村省市县三级联创，创建湖南省特色精品乡村1个、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4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7个、县级美丽乡村示范村10个。建设幸福屋场89个，美丽庭院2587户。

（四）以污染防治为导向，坚守生态发展底线。全省草地贪夜蛾防控、洞庭湖区福寿螺防治现场会相继在澧县召开。**一是狠抓化肥农药减量。**做到了“八个一”（一封信、宣传栏、固定标语、测土配方宣传彩页、微信推送、季度培训、村村响广播每周播放、下载测土配方APP）；建立了181个监测点，做到了“三会一统”（会填写表格、会使用APP、会计算施用量、统一口径）；完善完备了资料，建立健全了各类台账。**二是狠抓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加大县镇村三级全天候巡查力度，坚持领导带班督查，强化火点应急反应处置，实施人防加技防和网格化管理；建立健全秸秆综合利用长效机制，秸秆综合利用率提高2个百分点以上。**三是狠抓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完成6.64万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年度任务，建立0.75万亩集中推进区，完成102774.75亩污染图斑入户调查，建立了600个监测取样点，落实喷施抑隔灵、撒施生石灰、稻草离田等农业技艺。**四是狠抓“洞庭清波”任务整改销号。**澧南镇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示范项目已通过省级验收，落实了190万亩测土配方施肥和21万亩绿肥生产任务。**五是狠抓农业废弃物回收利用。**全县建立6个地膜监测点，系统监测地膜使用、回收、利用；建立120地膜临时收储点，6个定点收储点，1个收储中心；每个镇街建立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一个中转站，每个村建立一个临时收储点。

（五）以项目建设为重点，夯实农业生产基础。争取上级各类资金5.02亿元。完成2020年度9.05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2021年度9.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全面开工，已完成55%的工程量；建设完成150 座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建设;省级优质农副产品供应基地项目已完成创建任务，通过了市局验收。

（六）以培育主体为支撑，提升社会服务水平。全县农产品加工企业发展到 668家，从业人员达到11523人，通过社会化服务使 20 多万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实现了有机衔接。实施“科技入户工程”和“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工程”，建立县、镇、村三级联动的“三农”服务网络，为县级农业技术推广机构+镇街“三农”农业服务中心+村级农民技术员的模式提供服务保障。

此外，我局承担的“大棚房”整治、耕地抛荒治理、耕地“非粮化”管控、耕地地力补贴资金发放和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化肥减量整改销号等底线工作成效明显；农民教育培训工作全年培训农民12540人，超额完成市下达培训指标，被市农教办评为全市农民教育工作先进单位；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加大创建力度，通过扎实开展“治违禁、控药残、促提升”三年行动、依法查办农产品质量安全案件、实行网格化监管等举措确保了广大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统防统治工作2021年防治面积871.492万亩次，挽回粮食损失36016.090吨、棉花587.750吨、油料7101.850吨、果树20829.760吨、蔬菜1082.120吨，控制病虫草鼠害损失率在5%以内，实现了控害保安和农药减量增效。农业行政执法工作全年共立案55起，结案53起，移送司法机关案件12起，捣毁制假窝点1个，处以罚款20多万元，所办理的行政处罚案件居全市之首。全县未发生重大农业生产安全事故和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种子管理工作在早稻种子保供、种子市场监管、种子生产经营规范管理、种子质量纠纷处理、农作物新品种展示示范与推广、种子种苗大田生产安全评价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预算执行进度和效率有待加强。二是项目支付进度有待提高。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绩效自评存在的问题，我单位积极采取措施，分别从以下方面进行改进：

一是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二是密切关注目标任务开展情况，确保实际工作切合绩效目标。三是加强研究数量和质量提升食用菌和中药材产业，不断提高研究服务水平。

九、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并落实到位。在2022年7月31日前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在财政预决算公开专栏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报告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